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3）0500439号

目 录

	起始页码
审计报告	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
财务报表附注	13
财务报表附注补充资料	144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3)0500439号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公用”)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山公用2022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山公用,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6所述的会计政策和财务报表附注六、4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中山公用2022年度营业收入为361,923.00万元,业务类型较多,收入对中山公用业绩影响重大,是利润表项	(1) 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事项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的主要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时间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3) 通过抽样的方式检查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目的的重要组成部分，各业务板块收入确认方法不同，且涉及中山公用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p>特性凭证，主要包括：供水业务，查询公司售水系统的数据、与客户的月结算单据；污水、废液、垃圾处理收入，查询与政府部门的结算单据；工程安装业务，检查公司的结算单据、工程项目的完工进度等；市场租赁业务，检查公司的租赁合同、收费台账、收款单据等资料；</p> <p>(4) 针对工程安装项目，重点核查了工程项目台账的真实性、准确性，包括：检查合同、工程预算，评价预计总成本是否合理，核对原材料领用单据、分包商的结算金额，证实成本发生的真实、准确，并对工程安装项目确认的收入进行重新测算；</p> <p>(5) 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确认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p>

(二) 联营合营企业权益核算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13、长期股权投资，中山公用 2022 年末对联营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1,341,176.21 万元，占 2022 年末总资产的 52.61%；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53、投资收益，中山公用 2022 年度以权益法核算对联营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为 88,343.38 万元，占本年合并净利润的 84.27%。</p> <p>由于对联营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收益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计算投资收益时作出了重大判断，我们将联营合营企业权益核算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获取被审计单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相关的投资协议、公司章程等资料,确认采用权益法的合理性；</p> <p>(2) 获取联营合营单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其审计单位对其财务报表的合理性意见,以此作为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依据；</p> <p>(3) 获取被投资单位年度财务报表，确定是否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复核投资损益时，根据重要性原则，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后加以确认。对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进行抵消；根据调整后的被审计单位的净损益确认投资损益，并作出详细记录；</p> <p>(4) 将重新计算的投资损益与被审计单位计算的投资损益相核对，如有重大差异，查明原因，并做适当调整；</p> <p>(5) 为确定财务报表是否可靠，与被投资单位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了解企业审计中的重大事项、审计过程、审计结论等，并考虑对中山公用财务报表的影响。</p>

四、其他信息

中山公用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山公用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山公用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山公用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山公用、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山公用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中山公用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山公用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中山公用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为众环审字(2023)0500439 号《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的签字盖章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_____

江超杰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唐文婷

中国·武汉

2023年4月25日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1992年11月5日经广东省企业股份制试点联审小组、广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粤股审[1992]81号”文批准设立。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416号、[1996]417号文件批准, 本公司于1997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现总部位于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18号财兴大厦北座。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以下合称“公司”)主要经营环保水务、固废处理、环卫服务、工程建设、市场运营、新能源、港口客运、金融服务与股权投资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25日决议批准报出。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49户, 参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公司本年合并范围与上年相比新增6户、注销2户,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 公司的财务报表

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

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

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2））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

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

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 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应收票据

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公司关联方款项
合同资产：	
组合 1	本组合为关联公司建造合同服务项目
组合 2	本组合为政府单位公用工程建设项目
组合 3	本组合为其他客户工程建设及服务项目

 其他应收款

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公司关联方款项

长期应收款

公司依据长期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财政局住房基金款项。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公司依据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企业贷款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企业客户贷款和垫款。
个人贷款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个人客户贷款和垫款。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为原材料，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自行生产的产成品按照实际生产成本核算，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

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2、 合同资产

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

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

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

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

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期届满，因暂时空置但继续用于出租的。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5、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5-50	5	1.9-6.333
管网设备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5-10	5	9.5-19
构筑物	3-50	5	1.9-31.67
其他设备	5	5	19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 “长期资产减值”。

17、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中，公司依据 PPP 项目^[1]合同将对价索取权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也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30 “租赁”。

^[1] 本报告中的 PPP 项目是指符合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中规定的具备“双特征”“双控制”条件的项目，包括以特许经营权、PPP、BOT 等方式取得的投资、建设、营运项目，下同。

1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市场改造支出、装修费、临时工程建设。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1、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3、 职工薪酬

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4、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30“租赁”。

25、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

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收入

收入，是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公司在项目运营期间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的费用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

现金的权利的，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公司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公司确认与运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货物控制权转移给购买方时点确认收入，如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商品法定所有权转移、商品实物资产转移等。

公司的供水业务销售为一系列实质相同且转让模式相同的、可明确区分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按照物价部门核定的销售单价以及供水量向客户开具账单，收入按照开具账单金额确认。

（2）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的污水、废液、垃圾处理收入、环境卫生管理收入是根据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签订的协议，在确定客户已接受服务时确认收入，按实际结算处理量以及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公司的客运服务收入，在客轮每航次运输及相关劳务已经提供完毕，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实现。

（3）建造合同收入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工程安装、维修等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公司为提供建造合同劳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履约进度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订立 PPP 项目合同，并提供建设、运营、维护等多项服务，公司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在提供建造服务或将项目发包给其他方时，确定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并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合同资产。

27、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在公司放款时，按照实际利息计算确认收入。计算时考虑贷款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信用损失。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其金融工具账面净值的利率。

2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缴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

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0、 租赁

租赁是指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运输设备、土地使用权。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5“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经营租赁

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1、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1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根据解释15号第一条、第三条：

A、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B、公司在判断合同是否为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合同的成本”，不仅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还包括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

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4月26日决议通过，公司于2022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第15号中第一条、第三条的内容，并依据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解释15号对公司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公司自解释16号公布之日开始实施，解释16号对公司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年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6、“收入”所述，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履约进度的确定；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

公司按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即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认履约进度。确认已发生的合同工作量、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公司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

□租赁的识别

公司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租赁负债

公司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公司综合考虑与公司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5%、6%、9%、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5%、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 2% 计缴。
房产税	房产税分别为房屋的计税余值的 1.2% 或租金收入的 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使用税以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为计税依据，依照适用税额标准计算缴纳。
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税率分别为 15%、16.5%、20%、25%。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市中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公用东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山市泰安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市南朗市场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兰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兰溪市环投水务有限公司作为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 抵减应纳税额。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公用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作为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 抵减应纳税额；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名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中山市龙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作为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 抵减应纳税额；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公用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 抵减应纳税额。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山市名城名德环保有限公司作为现代服务业纳税人，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企业所得税税率
通辽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名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附注五、2、（11）、（13）、（14）、（15）、（16）、（17））	15%
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注）	16.50%
中山中源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市龙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越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通（中山）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市阜沙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西区沙朗供水有限公司、博华水务投资（中山）有限公司、中通京房水务有限公司、中通（中山）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公用水质检测有限公司、中山公用民三联围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附注五、2、（12））	20%
除上述公司外，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公司	25%

注：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为依香港法律设立的香港公司，适用香港税法，所得税税率为16.50%。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财税[2015]78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自2022年3月1日废止）、财税[2021]40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年版）》的公告”（自2022年3月1日启用执行）的规定，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和污水处理劳务可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税收优惠政策，也可选择免征增值税政策；一经选定，36个月内不得变更。2022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中通京潞水务有限公司、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中通京西水务有限公司、中通京南水务有限公司、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兰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兰溪市环投水务有限公司、通辽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中山公用民三联围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中通京房水务有限公司、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税收优惠政策。此外，通辽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还享受再生水即征即退50%的优惠。2022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公用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享受免征增值税政策。

（2）根据财税[2014]57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

规定，财税[2009]9号文件第二条第（三）项和第三条“依照6%征收率”调整为“依照3%征收率”。公司供水收入原适用6%的征收率，自2014年7月1日起供水收入适用3%的征收率。

2022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市南头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民众水务有限公司、中山市阜沙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西区沙朗供水有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3）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1号）第二条：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6000元，最高可上浮5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2022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广东名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9000元。

（4）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2022年第10号），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可以在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已依法享受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其他优惠政策的，可叠加享受此项优惠政策。2022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通（中山）投资有限公司、中山中源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中山市泰安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东南门分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享受的税收优惠税率为50%。

（5）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67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6号），2019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对饮水工程运营单位自用的生产、办公用房产、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对饮水工程运营单位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公司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自用的生产、办公用房产、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2022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市西区沙朗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南头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阜沙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民众水务有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6)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行农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2号):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农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包括自有和承租,下同)专门用于经营农产品的房产、土地,暂免征收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对同时经营其他产品的农产品批发市场和农贸市场使用的房产、土地,按其他产品与农产品交易场地面积的比例确定征免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根据《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2]4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行农产品批发市场 农贸市场房产税 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2号)执行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市南朗市场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市泰安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7) 根据粤财规[2017]4号“关于调整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的通知”规定,在规定幅度内适当降低各地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佛山、东莞、中山、珠海、江门、惠州、肇庆市由2.5-15元/平方米下调至2-10元/平方米,调整后的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有效期五年。2022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市南头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民众水务有限公司、中山市阜沙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公用南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市南朗市场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市泰安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8)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关于土地使用税若干具体问题的补充规定〉的通知》((89)国税地字第140号)第一条“对免税单位无偿使用纳税单位的土地(如公安、海关等单位使用铁路、民航等单位的土地),免征土地使用税;对纳税单位无偿使用免税单位的土地,纳税单位应照章缴纳土地使用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无偿提供给边防、海关、检验检疫局、海事等检查检验单位使用的土地共计47,876.48平方米,无偿使用房产原值69,196,715.59元,中山市地方税务局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分局已同意上述资产免征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备案。

(9) 根据《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减免税有关事项的公告》(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公告[2017]7号)第二条、《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房产税困难减免税有关事项的公告》(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公告[2017]6号)第二条:纳税人受市场因素影响,难以维系正常生产经营,发生亏损的,可酌情给予减税或免税。经国家税务总局中山市税务局核准,2022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2022年度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减征幅度为30%。

(10)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规定：公司垃圾处理业务、污水处理业务属于条款中规定的公共垃圾处理及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22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中通京潞水务有限公司、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中通京西水务有限公司、中通京南水务有限公司、公用环境发展（江门）有限公司、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三期）、中通京房水务有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中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中通京潞水务有限公司2022年为第一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通京西水务有限公司、中通京南水务有限公司、公用环境发展（江门）有限公司、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三期）2022年为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2022年为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中通京房水务有限公司为2022年为第一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11)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23号）第一条设在西部的鼓励类产业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2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通辽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12) 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2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中源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经营

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市龙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越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通（中山）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市阜沙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西区沙朗供水有限公司、博华水务投资（中山）有限公司、中通京房水务有限公司、中通（中山）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公用水质检测有限公司、中山公用民三联围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享受以上优惠政策。

（13）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2021年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144014005，有效期自2021年12月31日至2024年12月31日，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14）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2021年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144002869，有效期自2021年12月20日至2024年12月19日，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15）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2020年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044012104，有效期自2020年12月9日至2023年12月8日，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16）广东名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2021年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144013665，有效期自2021年12月31日至2024年12月30日，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17）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湖南省2021年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143002662，有效期自2021年9月18日至2024年9月17日，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22年1月1日，“年末”指2022年12月31日，“上年年末”指2021年12月31日，“本年”指2022年度，“上年”指2021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5,636.03	8,329.27
银行存款	2,040,460,772.73	2,357,186,889.25
其他货币资金	24,553,627.80	11,213,341.01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存款应计利息	855,303.04	85,175.88
合 计	2,065,875,339.60	2,368,493,735.4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277,968.67	153,234,754.59

注：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包括公司存入的保函保证金、工资保障金。截至年末，货币资金受限情况参见附注六、64。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0,000,000.00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000.00
合 计		130,000,000.00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917,421.28
小 计		917,421.28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917,421.28

(2) 年末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年末不存在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 年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项 目	年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917,421.28
小 计	917,421.28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917,421.28

(5)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未发生坏账准备。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99,126,517.46	349,378,482.28
1-2年(含2年)	123,963,530.79	99,020,111.41
2-3年(含3年)	60,304,464.99	74,620,575.28
3-4年(含4年)	50,259,016.59	25,061,483.48
4-5年(含5年)	23,511,343.68	1,007,494.15
5年以上	7,896,044.07	15,581,877.10
小计	865,060,917.58	564,670,023.70
减:坏账准备	51,932,664.48	40,587,269.86
合计	813,128,253.10	524,082,753.8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330,733.80	4.66	5,724,059.47	14.19	34,606,674.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4,730,183.78	95.34	46,208,605.01	5.60	778,521,578.77
其中:					
账龄组合	788,280,164.37	91.13	46,208,605.01	5.86	742,071,559.36
其他组合	36,450,019.41	4.21			36,450,019.41
合计	865,060,917.58	—	51,932,664.48	—	813,128,253.1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4,670,023.70	100.00	40,587,269.86	7.19	524,082,753.84
其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534,106,883.20	94.59	40,587,269.86	7.60	493,519,613.34
其他组合	30,563,140.50	5.41			30,563,140.50
合计	564,670,023.70	—	40,587,269.86	—	524,082,753.84

□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山市横栏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39,413,312.52	4,806,638.19	12.20	已获得抵押权
中山市弘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17,421.28	917,421.2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0,330,733.80	5,724,059.47	—	—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583,807,311.01	7,306,938.78	1.25
1-2年 (含2年)	118,372,857.55	5,918,642.88	5.00
2-3年 (含3年)	31,747,451.80	6,349,490.37	20.00
3-4年 (含4年)	45,694,365.78	18,277,746.30	40.00
4-5年 (含5年)	755,978.84	453,587.30	60.00
5年以上	7,902,199.39	7,902,199.38	100.00
合计	788,280,164.37	46,208,605.01	5.86

□组合中，按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组合	36,450,019.41		
合计	36,450,019.41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5,724,059.47				5,724,059.47
账龄组合	40,587,269.86	5,639,409.15		18,074.00		46,208,605.01
合计	40,587,269.86	11,363,468.62		18,074.00		51,932,664.48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8,074.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59,023,892.5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9.9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7,797,275.43 元。

(6) 公司本年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公司本年不存在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4,046,504.87	89.73	13,013,240.02	93.45
1-2年(含2年)	2,171,304.39	8.10	671,116.65	4.82
2-3年(含3年)	498,524.16	1.86	231,381.50	1.66
3年以上	82,060.33	0.31	10,260.57	0.07
合计	26,798,393.75	—	13,925,998.74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7,460,166.24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7.84%。

6、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010,014.48
其他应收款	95,345,260.65	60,914,384.38
合 计	95,345,260.65	73,924,398.86

(1) 应收股利

□应收股利情况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13,010,014.48
合 计		13,010,014.48

(2) 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7,826,065.33	43,504,476.00
1-2年（含2年）	4,937,860.59	5,086,860.95
2-3年（含3年）	3,020,028.84	10,593,422.43
3-4年（含4年）	10,232,022.43	6,044,469.19
4-5年（含5年）	3,484,579.26	370,959.47
5年以上	2,003,674.97	1,713,055.48
小 计	101,504,231.42	67,313,243.52
减：坏账准备	6,158,970.77	6,398,859.14
合 计	95,345,260.65	60,914,384.3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9,697,598.34	18,959,035.58
往来款	73,470,111.20	16,010,906.25
应收股权处置款		26,336,027.53
员工借支款	254,758.13	66,224.28
代付款项	2,669,776.44	2,397,652.24
其他	5,411,987.31	3,543,397.64
小 计	101,504,231.42	67,313,243.52
减：坏账准备	6,158,970.77	6,398,859.14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计	95,345,260.65	60,914,384.38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6,398,859.14			6,398,859.14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0,756.28		10,756.28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229,132.09			-229,132.09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10,756.28	10,756.28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6,158,970.77			6,158,970.77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6,398,859.14	-229,132.09		10,756.28		6,158,970.77
合计	6,398,859.14	-229,132.09		10,756.28		6,158,970.77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756.28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为 21,170,428.10 元，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0.8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814,250.00 元。

- 年末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 年末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年末不存在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4,302,139.17		74,302,139.17
合同履约成本	42,940,337.05		42,940,337.05
合 计	117,242,476.22		117,242,476.22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3,458,317.87		53,458,317.87
合同履约成本	37,020,798.72		37,020,798.72
合 计	90,479,116.59		90,479,116.59

(2) 公司本年不存在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3) 存货年末余额中不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情况。

8、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外接安装、维护合同	903,247,604.54	10,441,767.77	892,805,836.77
PPP 项目合同	1,466,819,093.46		1,466,819,093.46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附注六、23）	610,279,523.60		610,279,523.60
减：计入无形资产（附注六、19）	843,373,778.82		843,373,778.82
合 计	916,413,395.58	10,441,767.77	905,971,627.81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外接安装、维护合同	248,922,665.19	7,139,350.61	241,783,314.58
PPP 项目合同	642,350,691.66		642,350,691.66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附注六、23）	554,324,424.87		554,324,424.87
减：计入无形资产（附注六、19）	81,951,048.70		81,951,048.70
合 计	254,997,883.28	7,139,350.61	247,858,532.67

(2) 本年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除因完成履约义务或结算手续转入应收账款外，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年内未发生重大变动。

(3) 本年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 目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原 因
工程外接安装、维护合同	3,302,417.16			部分工程款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3,302,417.16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发放贷款及垫款应计利息	686,582.82	658,731.56	
合 计	686,582.82	658,731.56	

10、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留抵税额	110,809,260.85	93,632,717.92
预缴税款	1,530,481.53	872,017.76
其他		1,487.70
合 计	112,339,742.38	94,506,223.38

11、发放贷款和垫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客户抵押贷款	67,397,322.25	76,946,809.20
企业客户质押贷款	822,173.92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客户信用贷款	2,084,233.14	681,271.64
个人客户抵押贷款	83,128,575.07	74,202,281.69
个人客户信用贷款	6,231,616.77	2,677,000.00
小 计	159,663,921.15	154,507,362.53
减：贷款损失准备	30,171,407.17	33,724,172.59
合 计	129,492,513.98	120,783,189.94

12、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 计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中山市财政局-住房基金专户	5,017,667.99		5,017,667.99	
合 计	5,017,667.99		5,017,667.99	

- (2) 截至年末，公司评估长期应收款在未来 12 个月内不存在信用减值损失。
- (3) 公司本年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 (4) 公司本年不存在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13、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中山公用民三联围流域治理有限公司	3,839,664.88			-410,008.06		
中山公用广发信德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注1）		187,500,000.00		-727,250.20		
小 计	3,839,664.88	187,500,000.00		-1,137,258.26		
二、联营企业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489,820,632.96			816,737,134.78	-33,545,852.48	-23,890,933.27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22,625,166.78			24,928,146.27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410,142,943.30			19,357,291.40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154,474,068.13			15,009,678.88		
中山市南镇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7,711,768.50			59,485.79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42,555,931.52			2,556,057.25		
中山市新涌口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47,106,950.35			4,623,876.74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327,061.76		12,893,518.75	-8,362,428.22		
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43,250,131.22		19,628,000.00	-20,253,808.34		
怀宁润天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2,686,426.20			-93,563.87		
中山广发信德致远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3,172,691.35			29,815,377.71		
中山市中能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9,183,508.12			193,859.34		
小 计	12,923,057,280.19		32,521,518.75	884,571,107.73	-33,545,852.48	-23,890,933.27
合 计	12,926,896,945.07	187,500,000.00	32,521,518.75	883,433,849.47	-33,545,852.48	-23,890,933.27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中山公用民三联围流域治理有限公司				3,429,656.82	
中山公用广发信德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注 1）				186,772,749.80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小 计				190,202,406.62	
二、联营企业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93,728,204.15			11,855,392,777.84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7,470,000.00			230,083,313.05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58,800,000.00			370,700,234.70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12,276,277.68			157,207,469.33	
中山市南镇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7,771,254.29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3,087,000.00			42,024,988.77	
中山市新涌口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2,778,300.00			48,952,527.09	
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33,237.66			51,737,877.13	
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37,322.00			102,731,000.88	
怀宁润天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2,592,862.33	
中山广发信德致远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2,988,069.06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山市中能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9,377,367.46	
小 计	496,110,341.49			13,221,559,741.93	
合 计	496,110,341.49			13,411,762,148.55	

注 1：中山公用广发信德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发信德新能源”）成立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持股 50%、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30%、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20%，根据广发信德新能源公司合伙协议约定的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对广发信德新能源形成重大影响，故广发信德新能源作为公司的合营企业。

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山翠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791,164.00	14,021,840.00
合 计	16,791,164.00	14,021,84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中山翠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525,000.00		-2,208,836.00
合 计	525,000.00		-2,208,836.00

(续)

项 目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中山翠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计划长期持有，并非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权益工具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为非交易性的，不符合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合 计		——	——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203,714,255.68	269,443,693.85	1,473,157,949.53
2、本年增加金额	48,024,647.00		48,024,647.00
(1) 固定资产转入	24,242,000.00		24,242,000.00
(2) 在建工程转入	23,782,647.00		23,782,647.00
3、本年减少金额	9,535,492.47		9,535,492.47
(1) 其他转出(注)	9,535,492.47		9,535,492.47
4、年末余额	1,242,203,410.21	269,443,693.85	1,511,647,104.0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1、年初余额	426,678,230.80	124,865,811.71	551,544,042.51
2、本年增加金额	44,020,348.07	11,838,921.44	55,859,269.51
(1) 计提或摊销	38,673,802.59	11,838,921.44	50,512,724.03
(2) 固定资产转入	5,346,545.48		5,346,545.48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470,698,578.87	136,704,733.15	607,403,312.0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771,504,831.34	132,738,960.70	904,243,792.04
2、年初账面价值	777,036,024.88	144,577,882.14	921,613,907.02

注：本年减少其他转出为根据最终结算金额调整数。

(2) 截至年末，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16、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84,231,243.98	1,876,148,684.63
固定资产清理		545,771.03
合 计	2,084,231,243.98	1,876,694,455.66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管网设备	构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05,502,060.80	439,290,226.78	406,494,184.69	257,677,651.34	2,091,503,337.61	588,330,056.20	4,088,797,517.42
2、本年增加金额	355,822.21	10,333,225.57	7,717,078.79	24,995,691.93	385,415,590.18	405,777.67	429,223,186.35
(1) 外购		3,446,484.99	7,628,352.08	13,760,254.74		66,283.43	24,901,375.24
(2) 在建工程转入	355,822.21	6,803,564.73		10,670,985.91	385,415,590.18	339,494.24	403,585,457.27
(3) 企业合并增加		83,175.85	88,726.71	564,451.28			736,353.84
3、本年减少金额	25,113,614.60	10,302,238.16	7,447,934.33	4,488,637.17	4,553,245.09	8,039,818.14	59,945,487.49
(1) 处置	871,614.60	10,302,238.16	7,447,934.33	4,488,637.17	193,280.40	8,039,818.14	31,343,522.80
(2) 转入在建工程					4,359,964.69		4,359,964.69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4,242,000.00						24,242,000.00
4、年末余额	280,744,268.41	439,321,214.19	406,763,329.15	278,184,706.10	2,472,365,682.70	580,696,015.73	4,458,075,216.28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39,744,145.09	292,606,957.59	136,004,432.34	171,086,317.87	1,230,280,862.20	242,926,117.70	2,212,648,832.79
2、本年增加金额	11,350,462.64	20,429,128.65	19,635,415.90	22,491,657.62	98,570,437.64	18,859,341.23	191,336,443.68
(1) 计提	11,350,462.64	20,429,128.65	19,635,415.90	22,491,657.62	98,570,437.64	18,859,341.23	191,336,443.68
3、本年减少金额	6,188,246.05	9,496,965.63	7,081,498.18	3,630,816.05	292,226.83	3,451,551.43	30,141,304.17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管网设备	构筑物	合 计
(1) 处置	841,700.57	9,496,965.63	7,081,498.18	3,630,816.05	143,832.83	3,451,551.43	24,646,364.69
(2) 转入在建工程					148,394.00		148,394.00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5,346,545.48						5,346,545.48
4、年末余额	144,906,361.68	303,539,120.61	148,558,350.06	189,947,159.44	1,328,559,073.01	258,333,907.50	2,373,843,972.3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35,837,906.73	135,782,093.58	258,204,979.09	88,237,546.66	1,143,806,609.69	322,362,108.23	2,084,231,243.98
2、年初账面价值	165,757,915.71	146,683,269.19	270,489,752.35	86,591,333.47	861,222,475.41	345,403,938.50	1,876,148,684.63

② 截至年末，公司暂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③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0,652.62
合 计	110,652.62

④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来自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移交）	10,030,050.44	原产权人处于清算期
合 计	10,030,050.44	

(2) 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机器设备		545,771.03
合 计		545,771.03

17、 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145,341,326.28	209,611,581.80
工程物资		
合 计	145,341,326.28	209,611,581.80

(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供水管网工程	127,200,578.12		127,200,578.12	202,109,643.31		202,109,643.31
市场改造工程	4,943,378.90		4,943,378.90	1,915,114.53		1,915,114.53
污水厂提标改造工程	38,117.74		38,117.74	3,670,053.04		3,670,053.04
其他工程	13,159,251.52		13,159,251.52	1,916,770.92		1,916,770.92
合 计	145,341,326.28		145,341,326.28	209,611,581.80		209,611,581.80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注）	年末余额
供水管网工程		202,109,643.31	453,364,765.97	395,105,580.63	133,168,250.53	127,200,578.12
市场改造工程	3,865.22	1,915,114.53	35,538,115.70		32,509,851.33	4,943,378.90
污水厂提标改造工程	979.40	3,634,689.93	2,356,419.48	3,529,950.27	2,423,041.40	38,117.74
其他工程	2,900.73	1,952,134.03	18,921,278.53	4,949,926.37	2,764,234.67	13,159,251.52
合 计	——	209,611,581.80	510,180,579.68	403,585,457.27	170,865,377.93	145,341,326.28

(续)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供水管网工程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市场改造工程	96.90	91.80				自筹资金
污水厂提标改造工程	61.71	34.47				自筹资金
其他工程	71.96	47.43				自筹资金
合计	——	——			——	——

注：本年其他减少主要是转至投资性房地产 23,782,647.00 元、转至长期待摊费用 14,478,986.28 元、冲减管网迁改工程专项应付款 128,748,664.02 元、转至费用 3,855,080.63 元。

18、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1,612,394.19	10,674,888.85	4,401,765.47	46,689,048.51
2、本年增加金额	8,235,357.54		841,163.77	9,076,521.31
(1) 外购	8,235,357.54		841,163.77	9,076,521.31
3、本年减少金额	670,620.09	10,527,398.49	766,246.16	11,964,264.74
(1) 处置	670,620.09	10,527,398.49	766,246.16	11,964,264.74
4、年末余额	39,177,131.64	147,490.36	4,476,683.08	43,801,305.08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8,136,507.97	7,062,184.64	1,195,300.11	16,393,992.72
2、本年增加金额	10,256,625.92	3,590,853.79	617,682.02	14,465,161.73
(1) 计提	10,256,625.92	3,590,853.79	617,682.02	14,465,161.73
3、本年减少金额	663,282.28	10,527,398.49	656,782.44	11,847,463.21
(1) 处置	663,282.28	10,527,398.49	656,782.44	11,847,463.21
4、年末余额	17,729,851.61	125,639.94	1,156,199.69	19,011,691.2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1,447,280.03	21,850.42	3,320,483.39	24,789,613.84
2、年初账面价值	23,475,886.22	3,612,704.21	3,206,465.36	30,295,055.79

1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注 1）	专利权	资质许可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22,488,531.19	36,465,061.03	2,540,861,800.58	1,008,582.34		2,900,823,975.14
2、本年增加金额	5,273,744.20	5,560,582.74	1,682,866,432.25		18,772,506.85	1,712,473,266.04
（1）外购	5,273,744.20	5,560,582.74				10,834,326.94
（2）企业合并增加			857,843,922.93		18,772,506.85	876,616,429.78
（3）其他（注 2）			825,022,509.32			825,022,509.32
3、本年减少金额			14,202.27			14,202.27
（1）其他（注 3）			14,202.27			14,202.27
4、年末余额	327,762,275.39	42,025,643.77	4,223,714,030.56	1,008,582.34	18,772,506.85	4,613,283,038.91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79,322,857.76	27,641,567.23	629,657,142.09	150,611.31		736,772,178.39
2、本年增加金额	6,810,798.29	5,900,194.71	118,873,833.14	73,853.04		131,658,679.18
（1）计提	6,810,798.29	5,900,194.71	118,873,833.14	73,853.04		131,658,679.18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86,133,656.05	33,541,761.94	748,530,975.23	224,464.35		868,430,857.57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注 1）	专利权	资质许可	合 计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41,628,619.34	8,483,881.83	3,475,183,055.33	784,117.99	18,772,506.85	3,744,852,181.34
2、年初账面价值	243,165,673.43	8,823,493.80	1,911,204,658.49	857,971.03		2,164,051,796.75

注 1：特许经营权账面原值中含有 PPP 项目建造期确认的合同资产重分类金额，2022 年 1 月 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重分类金额分别为 81,951,048.70 元、843,373,778.82 元。

注 2：特许经营权本期增加其他中：823,054,654.33 元为污水厂扩建项目建设期合同资产期末重分类金额、1,943,799.45 元为中通京潞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二期工程特许经营项目建设期合同资产期末重分类金额、24,055.54 元系根据单项工程结算价调整额。

注 3：特许经营权本期减少其他 14,202.27 元系根据单项工程结算价调整额。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中山市大涌镇全禄村地块 1	9,362,921.44	原产权人处于清算期
中山市大涌镇全禄村地块 2	46,445,652.00	原产权人处于清算期

(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本年摊销金额	受限原因
门头沟农村污水处理设施 PPP 项目（中通京西水务有限公司）	49,647,909.77	2,513,493.53	质押借款
大兴区魏善庄镇镇域污水治理工程 PPP 项目（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	58,891,736.00	2,287,057.68	质押借款
兰溪市城镇污水一体化项目（兰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260,197,430.93	13,503,647.97	质押借款
株洲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BOT 项目（二期）	92,505,742.84	4,868,723.31	抵押借款

20、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收购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	4,036,887.63					4,036,887.63
合 计	4,036,887.63					4,036,887.63

(2) 年末公司未发生商誉减值。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公司账面商誉价值均系非同一控制下并购所形成的，商誉所涉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4) 商誉的减值测试过程

公司每年年度终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相关规定对上述合并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本年末，公司将上表中所列的公司整体各作为一个资产组，分摊各相应的全部商誉。上述资产组的确定与各相应并购项目的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公司管理层对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并根据上述各

子公司的运营情况、经营计划、以及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状况及市场前景等对各相应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测，按照上述各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各资产组年末的可收回金额，根据测试结果确定上述各项合并商誉需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以及相应计提的金额。按照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本年无需计提商誉减值。

21、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0,463,588.70	56,273,733.65	13,062,321.28
市场改造工程	11,242,787.32	4,255,213.45	6,142,387.94
装修费	2,025,125.32	650,049.10	1,306,067.86
临时工程建筑	1,924,487.07	423,933.04	574,824.81
合 计	35,655,988.41	61,602,929.24	21,085,601.89

(续)

项 目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63,675,001.07	
市场改造工程		9,355,612.83	
装修费		1,369,106.56	
临时工程建筑		1,773,595.30	
合 计		76,173,315.76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73,094,062.34	17,884,386.76	75,888,279.96	17,695,174.43
公允价值变动	2,208,836.00	331,325.40		
资产减值准备	10,441,767.77	1,566,265.15	7,139,350.61	1,070,902.5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69,848,246.72	67,462,061.68	190,458,406.23	47,614,601.54
可弥补亏损	2,193,453.65	548,363.41	7,044,956.53	1,761,239.13
待抵扣推倒重置资产净值	5,754,882.48	1,438,720.63	5,952,192.72	1,488,048.18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合 计	363,541,248.96	89,231,123.03	286,483,186.05	69,629,965.86

(2) 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21,840.00	3,276.00
合 计			21,840.00	3,276.0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99,744.32	3,276,948.01
可抵扣亏损	423,170,923.21	266,643,699.67
合 计	423,370,667.53	269,920,647.6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2 年	—	5,880,796.41	由 2017 年度亏损产生
2023 年	22,388,567.26	22,388,567.26	由 2018 年度亏损产生
2024 年	53,283,511.72	53,283,511.72	由 2019 年度亏损产生
2025 年	32,663,409.24	32,663,409.24	由 2020 年度亏损产生
2026 年	84,211,094.35	84,211,094.35	由 2021 年度亏损产生
2027 年	162,408,019.95	—	由 2022 年度亏损产生
2028 年	68,216,320.69	68,216,320.69	由 2020 年度亏损产生
合 计	423,170,923.21	266,643,699.67	

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参见附注六、8）	610,279,523.60		610,279,523.60
预付长期资产款	116,040,019.83		116,040,019.83
合 计	726,319,543.43		726,319,543.43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参见附注六、8）	554,324,424.87		554,324,424.87
预付长期资产款	13,161,438.03		13,161,438.03
合 计	567,485,862.90		567,485,862.90

24、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939,909,005.21	500,000,000.00
保证借款	39,800,000.00	50,000,000.00
借款应计利息	715,000.01	587,708.33
合 计	980,424,005.22	550,587,708.33

（2） 公司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25、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35,521,680.52	347,412,540.55
1-2 年（含 2 年）	112,338,464.10	200,005,842.93
2-3 年（含 3 年）	105,145,641.44	33,263,657.72
3-4 年（含 4 年）	15,918,583.74	35,511,891.03
4-5 年（含 5 年）	18,428,123.58	16,956,201.20
5 年以上	72,209,501.12	63,521,577.36
合 计	1,559,561,994.50	696,671,710.7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华航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62,594,756.82	工程未结算
中山市民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593,582.95	工程未结算
广州市市政工程维修处	7,416,578.62	工程未结算
长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603,922.71	工程未结算
广东粤晟建设有限公司	6,532,408.18	工程未结算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西建工集团第三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753,395.53	工程未结算
福建省同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734,535.15	工程未结算
红阳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687,372.44	工程未结算
汕头市建安(集团)公司	4,632,903.05	工程未结算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4,380,331.78	工程未结算
中山市纬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289,372.65	工程未结算
浙江欧德利科技有限公司	3,069,588.00	工程未结算
扬州蓝翔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981,600.00	工程未结算
广东创粤建设有限公司	2,871,085.67	工程未结算
合 计	126,141,433.55	——

26、 预收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618,355.28	13,466,933.61
1-2 年 (含 2 年)	30,650.00	81,419.25
合 计	12,649,005.28	13,548,352.86

27、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二次供水维修服务合同	573,995,563.67	539,543,769.23
工程外接安装、维修类服务合同	210,332,842.21	146,214,054.01
预收水费	2,121,823.96	1,579,572.11
环评服务合同	3,243,177.57	1,332,544.98
旅客运输服务合同	937,661.52	1,021,303.18
物业管理合同	552,856.97	951,790.24
商品销售合同		3,203.00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121,743.18	
合 计	791,062,182.72	690,646,236.75

(2)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除二次供水维修服务（一次性收费、无限期维护和运行管理服务）合同负债外，其余项目预计将于下一个会计年度内确认收入。

2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2,672,124.30	539,041,095.77	513,040,201.76	178,673,018.3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26,950.58	66,695,259.15	66,113,957.91	1,608,251.82
三、辞退福利	8,726,214.30	3,690,104.88	2,718,281.24	9,698,037.94
合 计	162,425,289.18	609,426,459.80	581,872,440.91	189,979,308.0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3,224,458.95	461,039,060.19	434,372,247.36	169,891,271.78
2、职工福利费	978,389.90	24,333,470.66	24,862,877.53	448,983.03
3、社会保险费	128,921.83	17,841,229.34	17,865,511.90	104,639.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9,158.97	16,280,608.34	16,306,319.66	93,447.65
工伤保险费	5,013.26	1,341,566.09	1,340,349.58	6,229.77
生育保险费	4,749.60	219,054.91	218,842.66	4,961.85
4、住房公积金	78,544.00	27,859,137.00	27,883,357.00	54,32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261,809.62	7,968,198.58	8,056,207.97	8,173,800.23
合 计	152,672,124.30	539,041,095.77	513,040,201.76	178,673,018.3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1,186.42	48,941,906.15	48,832,362.72	240,729.85
2、失业保险费	4,244.16	1,348,248.34	1,184,490.53	168,001.97
3、企业年金缴费	891,520.00	16,405,104.66	16,097,104.66	1,199,520.00
合 计	1,026,950.58	66,695,259.15	66,113,957.91	1,608,251.82

29、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5,054,359.99	11,527,667.07
城市建设维护税	1,034,185.73	931,347.58
教育费附加	454,401.69	432,750.87
地方教育附加	314,216.82	288,387.05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31,043,214.23	40,397,124.82
个人所得税	1,363,164.00	844,930.47
房产税	538,972.28	1,011,176.22
土地使用税	287,050.87	287,050.87
印花税	403,247.15	161,013.80
堤围防护费	7,580.58	
环境保护税	3,242.37	2,000.00
关税	1,311,302.71	
合 计	51,814,938.42	55,883,448.75

30、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2,279,596.08	73,500,106.54
其他应付款	458,866,525.20	354,544,744.10
合 计	531,146,121.28	428,044,850.64

(1) 应付股利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利	2,604,970.31	2,604,970.31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利	9,733,052.69	8,439,712.62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9,710,000.00	59,710,000.00
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35,325.67
格兰仕（中山）家用电器有限公司		935,325.67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467,662.83
中国通用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242,823.32
华航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231,573.08	164,286.12
合 计	72,279,596.08	73,500,106.54

(2)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160,743,275.39	198,806,956.89
待支付股权转让款	207,481,627.04	64,967,742.99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65,594,719.09	63,051,620.61
代收款项	3,271,892.80	6,747,450.13
尚未支付费用	5,388,820.10	2,577,938.22
其他	16,386,190.78	18,393,035.26
合 计	458,866,525.20	354,544,744.10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天乙集团有限公司	17,815,830.06	双方存在争议，尚未 结算
北京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6,735,571.47	股权转让尾款及部分 往来款未结算
西藏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24,516,034.69	股权转让尾款
中山市黄圃镇工业开发有限公司吴栏村	7,260,000.00	政府尚未通知支付
合 计	76,327,436.22	——

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参见附注六、33）	86,903,666.62	33,498,921.28
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2,111,163.18	485,580.4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参见附注六、34）	1,223,500,000.00	
应付债券利息	44,631,419.34	56,970,128.9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参见附注六、35）	10,167,031.26	12,452,327.3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2,000,000.00	
合 计	1,389,313,280.40	103,406,957.96

32、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003,759,452.07	1,506,580,273.98
待转销项税（1 年内）	70,698,895.37	14,380,396.62
已到期尚未支付租赁付款额	10,940,000.00	7,300,000.00
合 计	1,085,398,347.44	1,528,260,670.60

其中：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21 中山公用 SCP003 (注 1)	100 元	2021-10-11	90 日	500,000,000.00	503,295,479.46		366,164.38		503,661,643.84	
21 中山公用 SCP004 (注 2)	100 元	2021-10-15	180 日	500,000,000.00	502,969,178.08		4,156,849.32		507,126,027.40	
21 中山公用 SCP005 (注 3)	100 元	2021-12-23	270 日	500,000,000.00	500,315,616.44		10,336,438.35		510,652,054.79	
22 中山公用 SCP001 (注 4)	100 元	2022-4-8	250 日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8,835,616.44		508,835,616.44	
22 中山公用 SCP002 (注 5)	100 元	2022-9-15	180 日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814,246.59			502,814,246.59
22 中山公用 SCP003 (注 6)	100 元	2022-12-9	90 日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945,205.48			500,945,205.48
合计				3,000,000,000.00	1,506,580,273.98	1,500,000,000.00	27,454,520.56		2,030,275,342.47	1,003,759,452.07

其中：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注 1：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完成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1 中山公用 SCP003”）的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为人民币 5.00 亿元，发行期限为 90 日，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年利率为 2.97%。

注 2：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完成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1 中山公用 SCP004”）的发行，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为人民币 5.00 亿元，发行期限为 180 日，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年利率为 2.89%。

注 3：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完成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1 中山公用 SCP005”）的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为人民币 5.00 亿元，发行期限为 270 日，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年利率为 2.88%。

注 4：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8 日完成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2 中山公用 SCP001”）的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为人民币 5.00 亿元，发行期限为 250 日，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年利率为 2.58%。

注 5：本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完成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2 中山公用 SCP002”）的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为人民币 5.00 亿元，发行期限为 180 日，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年利率为 1.92%。

注 6：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完成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2 中山公用 SCP003”）的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为人民币 5.00 亿元，发行期限为 90 日，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年利率为 3.00%。

33、 长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931,030,458.20	
质押借款	521,251,686.60	326,055,220.23
抵押借款	186,839,224.17	12,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251,956,907.22	84,719,700.2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6,903,666.62	33,498,921.28
合 计	1,804,174,609.57	389,275,999.15

注 1：信用借款 93,103.05 万元，年利率为 3.05%-3.10%。

注 2：质押借款 52,125.17 万元，年利率为 4.31%-4.60%。质押借款的质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六、64。

注 3：抵押借款 18,683.92 万元，年利率为 4.4%-5.16%。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六、64。

注 4：质押&保证借款 25,195.69 万元，年利率为 3.80%-4.75%。质押借款的质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六、64，保证借款担保信息参见附注十一、5、(3)。

34、 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公司债券	2,068,131,419.34	2,280,192,351.16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268,131,419.34	56,970,128.90
合 计	800,000,000.00	2,223,222,222.26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总额（元）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年）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公司债券：	2,500,000,000.00			2,490,000,000.00	2,280,192,351.16
18 中山 01	1,000,000,000.00	2018-5-22	5	995,000,000.00	740,743,416.67
19 中山 01	1,000,000,000.00	2019-3-5	5	995,000,000.00	1,032,722,222.15
21 中山公用 MTN001（绿色）	500,000,000.00	2021-7-21	2	500,000,000.00	506,726,712.34
减：一年内到期应付债券					56,970,128.90
合 计	2,500,000,000.00			2,490,000,000.00	2,223,222,222.26

(续)

债券名称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公司债券：		71,127,790.44	277,777.74	283,466,500.00		2,068,131,419.34
18 中山 01		28,216,500.00		28,216,500.00		740,743,416.67
19 中山 01		27,661,290.43	277,777.74	240,000,000.00		820,661,290.32
21 中山公用 MTN001（绿色）		15,250,000.01		15,250,000.00		506,726,712.35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	——	——	——	1,268,131,419.34
合 计		71,127,790.44	277,777.74	283,466,500.00		800,000,000.00

35、 租赁负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新增租赁	本年利息	其他		
应付租赁额	33,258,674.24	9,661,685.11			14,947,361.53	27,972,997.82
未确认融资费用	-2,991,098.20	-585,163.80	1,319,003.28			-2,257,258.7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31）	12,452,327.35	---	---	---	---	10,167,031.26
合 计	17,815,248.69	---	---	---	---	15,548,707.84

36、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4,686,623.41	7,499,508.99
专项应付款	7,737,321.54	7,792,394.68
合 计	62,423,944.95	15,291,903.67

(1)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售后租回融资租赁	50,653,541.66	
控股子公司向少数股东的借款	2,464,200.00	2,464,200.00
住宅基金	1,568,881.75	5,035,308.99
合 计	54,686,623.41	7,499,508.99

(2)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供水管网补偿工程	1,481,320.12	349,275.33	404,348.47	1,426,246.98	
板芙市场拆迁补偿款	6,311,074.56			6,311,074.56	
合 计	7,792,394.68	349,275.33	404,348.47	7,737,321.54	

37、 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7,277,501.37	28,411,739.08	12,807,249.47	152,881,990.9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 计	137,277,501.37	28,411,739.08	12,807,249.47	152,881,990.98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供水管网工程迁改补偿款	120,945,071.36	24,911,739.08	11,074,253.57	134,782,556.87	与资产相关
水路油补退坡统筹资金补贴	9,186,602.84		406,786.80	8,779,816.04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国家级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珍家山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厂区建设专项资金	853,333.46		213,333.32	640,000.14	与资产相关
深中客运海上穿梭巴士运营补贴	332,524.18		332,524.18		与资产相关
食品安全专项经费及溯源项目补贴	270,000.00		230,000.00	4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购车专项经费	359,324.36		56,103.48	303,220.88	与资产相关
大涌市场升级改造项目奖补(农产品市场流通商务发展项目)	122,222.24		73,333.32	48,888.92	与资产相关
农批发展专项基金	57,018.99		19,006.32	38,012.67	与资产相关
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21,175.00		21,175.00		与资产相关
市场标准化升级改造试点项目资金	3,017,159.40		334,950.72	2,682,208.68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商务局市场升级改造试点专项资金补贴	113,069.54		45,782.76	67,286.78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中山市重大科技专项资金		3,500,000.00		3,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37,277,501.37	28,411,739.08	12,807,249.47	152,881,990.98	——

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1 年以上）	109,794,413.52	31,376,854.23
合计	109,794,413.52	31,376,854.23

39、 股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21,881,443.00				53,175.00	53,175.00	221,934,618.00
其中：国有法人持股	216,851,705.00				126,853.00	126,853.00	216,978,558.00
境内法人持股	4,416,736.00						4,416,736.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13,002.00				-73,678.00	-73,678.00	539,324.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53,229,908.00				-53,175.00	-53,175.00	1,253,176,733.00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1,253,229,908.00				-53,175.00	-53,175.00	1,253,176,733.00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合 计	1,475,111,351.00						1,475,111,351.00

40、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753,643,442.69	125,432.13	709,134.82	753,059,740.00
其他资本公积（注）	1,097,955,530.51		23,890,933.27	1,074,064,597.24
合 计	1,851,598,973.20	125,432.13	24,600,068.09	1,827,124,337.24

注：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减少额中：（1）本公司之下属公司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本年确认政府拆迁补偿款，使合并层面资本公积增加 125,432.13 元；本公司之下属公司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本年确认政府拆迁补偿项目结算调整，使合并层面资本公积减少 709,134.82 元；（2）公司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权益变动形成的资本公积减少额 23,890,933.27 元。

41、 库存股

项 目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而收购的本公司股份		53,243,345.97		53,243,345.97
合 计		53,243,345.97		53,243,345.97

42、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564.00	-2,230,676.00			-334,601.40	-1,896,074.60		-1,877,510.60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564.00	-2,230,676.00			-334,601.40	-1,896,074.60		-1,877,510.6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3,732,016.73	-26,082,302.66				-26,082,302.66		747,649,714.0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6,087,285.17	-33,545,852.48				-33,545,852.48		672,541,432.6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7,116,218.28	7,463,549.82				7,463,549.82		74,579,768.1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	528,513.28							528,513.2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73,750,580.73	-28,312,978.66			-334,601.40	-27,978,377.26		745,772,203.47

43、 专项储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1,755,610.15	27,109,371.10	19,584,915.91	19,280,065.34
合 计	11,755,610.15	27,109,371.10	19,584,915.91	19,280,065.34

44、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73,395,307.19			773,395,307.19
合 计	773,395,307.19			773,395,307.19

45、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0,256,359,705.31	9,194,977,144.2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8,769,204.78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0,256,359,705.31	9,203,746,349.04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2,060,138.37	1,465,644,534.55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442,533,405.30	413,031,178.28
年末未分配利润	10,885,886,438.38	10,256,359,705.31

4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94,713,502.85	2,804,409,304.16	2,229,013,907.54	1,548,916,132.99
其他业务	124,516,480.51	79,087,302.70	141,674,515.37	59,949,270.80
合 计	3,619,229,983.36	2,883,496,606.86	2,370,688,422.91	1,608,865,403.79

(1) 本年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按经营地区分类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 主营业务	3,494,713,502.85	2,804,409,304.16	2,229,013,907.54	1,548,916,132.99
广东省	3,078,514,733.33	2,447,969,485.47	1,547,793,354.29	978,837,576.70
浙江省	202,124,692.53	183,549,628.48	409,012,330.22	353,817,551.50
内蒙古	101,622,482.45	58,557,741.44	125,470,774.14	81,052,115.28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北京市	82,071,142.03	87,656,139.04	126,921,291.85	117,107,288.17
湖南省	30,380,452.51	26,676,309.73	19,816,157.04	18,101,601.34
(二)其他业务	124,516,480.51	79,087,302.70	141,674,515.37	59,949,270.80
广东省	124,039,959.26	79,087,302.70	141,674,515.37	59,949,270.80
北京市	472,329.44			
湖南省	4,191.81			
合计	3,619,229,983.36	2,883,496,606.86	2,370,688,422.91	1,608,865,403.79

(2) 履约义务的说明

公司涉及履约义务的交易类型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和建造合同服务。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销售商品通常的履约时间在一个月以内或一个季度以内，相关履约条款为按照物价部门核定的销售单价以及供水量向客户开具账单，收入按照开具账单金额确认。

提供劳务主要为污水、废液、垃圾处理、环境卫生服务，通常履约时间在一年内，相关的条款为根据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签订的协议，在确定客户已接受服务时确认收入，按实际结算处理量以及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提供的旅客客运服务，在客轮每航次运输及相关劳务已经提供完毕，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

建造合同及特许经营合同服务履约时间较长，工程合同中约定了分次付款条件，双方按照合同完成进度进行结算确认，工程完工后的质保期通常为 1 年。

(3)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年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863,928,558.14 元，其中：1,263,045,740.65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587,280,948.28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13,601,869.21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47、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房产税	7,745,965.57	9,602,20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32,591.45	4,211,146.28
土地使用税	4,164,546.16	4,244,067.02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教育费附加	1,845,554.70	2,058,665.2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86,686.50	1,341,701.32
印花税	3,266,460.74	984,522.45
车船使用税	86,062.30	83,555.83
环境保护税	57,840.07	16,166.02
土地增值税	203,319.73	
堤围防护费		2,632.68
其他税费	13,578.19	76,941.34
合 计	22,702,605.41	22,621,599.55

48、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710,274.69	35,637,790.46
折旧和摊销	3,554,065.67	3,633,067.02
通讯网络费	1,932,431.40	2,083,439.60
办公费	541,860.73	636,069.83
劳动保护费	486,984.98	458,941.50
船票代售及信用卡手续费	225,611.45	300,585.89
检测费	387,767.15	228,401.98
广告费	90,572.68	134,497.88
其他费用	4,201,823.38	3,876,492.51
合 计	50,131,392.13	46,989,286.67

49、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8,245,176.56	120,788,984.66
折旧和摊销	24,846,110.16	22,475,878.40
中介机构费	20,746,685.46	13,175,390.10
物业管理绿化费	2,869,956.46	4,641,527.99
修理费	6,134,198.06	4,164,154.40
劳动保护费	3,882,559.26	3,735,093.95
办公费	3,365,880.66	3,248,274.14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通讯网络费	3,032,983.69	2,544,419.99
汽车使用费	2,908,645.26	2,135,547.43
业务招待费	1,421,012.83	1,619,923.97
水电费	2,609,484.89	1,469,390.04
差旅费	864,476.46	1,253,536.72
其他管理费	14,626,900.34	11,045,671.76
合 计	235,554,070.09	192,297,793.55

50、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101,949.49	24,573,737.81
直接投入	61,670,783.52	37,433,983.91
折旧与摊销	1,997,664.19	2,037,590.37
技术服务费		2,104,956.68
其他费用	1,373,939.96	105,480.45
合 计	106,144,337.16	66,255,749.22

51、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160,145,195.00	173,180,982.02
减：利息收入	49,360,699.18	41,341,317.62
汇兑损益	1,097,976.22	-80,623.68
银行手续费	2,172,760.82	4,426,561.68
合 计	114,055,232.86	136,185,602.40

52、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3,680,080.07	21,534,206.34	22,100,202.24
增值税进项加计扣除	2,644,913.80	1,259,384.18	2,644,913.80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43,693.26	263,951.13	243,693.26
合 计	26,568,687.13	23,057,541.65	24,988,809.30

注：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见附注六、58“营业外收入”。

53、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83,433,849.47	1,262,755,641.1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279.30	125,172.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525,000.00	1,000,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1,791,598.47	2,532,307.16
合 计	885,808,727.24	1,266,413,120.49

5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57.04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5,057.04
合 计		-5,057.04

55、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1,363,468.62	-17,382,800.6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9,132.09	1,191,522.32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3,552,765.42	-20,762,692.94
合 计	-7,581,571.11	-36,953,971.24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5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8,696.6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302,417.16	-3,220,227.78
合 计	-3,302,417.16	-3,258,924.41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57、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失	1,173,875.23	15,560.85	1,173,875.23
合 计	1,173,875.23	15,560.85	1,173,875.23

58、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63,961.99	71,631.61	163,961.99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40,940.00	65,671.52	40,940.00
无需支付的款项		1,131,333.20	
盘盈利得		1,128,810.00	
罚款收入	21,600.00	26,142.31	21,600.00
其他	2,846,232.41	1,787,676.76	2,846,232.41
合 计	3,072,734.40	4,211,265.40	3,072,734.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增值税税收优惠		1,579,877.83		2,624,079.01	与收益相关
船舶停靠费补贴		1,668,400.00		1,885,110.00	与收益相关
污染源在线监控运维补助款				1,327,500.00	与收益相关
供水管网工程迁改补偿款		11,074,253.57		7,960,844.22	与资产相关
深中客运海上穿梭巴士运营补贴		3,653,096.33		3,868,105.50	与收益相关
深中客运海上穿梭巴士码头改建补贴		332,524.18		665,048.64	与资产相关
工业发展专项资金资助				33,500.00	与收益相关
珍家山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厂区建设专项资金		213,333.32		213,333.32	与资产相关
食品安全专项经费及溯源项目补贴		230,000.00		2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市场价格采集信息、购样、肉菜流通及溯源补贴		88,480.50		15,300.00	与收益相关
总部企业人才奖		225,516.00		164,344.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专项补贴		630,100.00			与收益相关
上规上限企业补助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水路油补退坡统筹资金补贴		406,786.80		730,061.16	与资产相关
农批发展专项基金		19,006.32		19,006.32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购车专项经费		56,103.48		56,103.48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复工复产补助款		350.00			与收益相关
大涌市场升级改造项目奖补		73,333.32		73,333.32	与资产相关
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21,175.00		23,1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新企业补贴款		841,700.00		164,800.00	与收益相关
价格监测补助金		87,900.00		90,6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费稳岗返还		705,955.10		59,813.16	与收益相关
市场标准化升级改造试点项目资金		334,950.72		144,819.60	与资产相关
现代物流业发展专项资金航空业子项资助		5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		1,268,615.00		549,5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配套补贴贯标资助款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62,771.52		与收益相关
企业工资调查补贴	1,080.00		1,78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税控系统技术维护费抵扣	560.00		1,120.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扩岗补助		66,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养老款项补贴返还		6,119.84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商务局市场升级改造试点专项资金补贴		45,782.76			与资产相关
数字证书费用返还	800.00				与收益相关
淘汰三类车车辆补助经费	38,5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其他（2 万元以下）		720.00		15,904.61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40,940.00	23,680,080.07	65,671.52	21,534,206.34	——

5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541,450.89	17,466,308.71	6,541,450.89
对外捐赠支出	141,100.00	202,860.00	141,100.00
滞纳金	981,151.65	185.11	981,151.65
罚款支出	1,851,205.53	3,348.04	1,851,205.53
其他	1,125,835.57	256,842.33	1,125,835.57
合 计	10,640,743.64	17,929,544.19	10,640,743.64

60、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3,116,566.43	96,466,535.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269,831.77	-19,150,924.47
合 计	53,846,734.66	77,315,610.7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02,245,030.9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5,561,257.7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9,358,696.3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15,818.0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19,306,162.4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44,115.6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47,901.65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7,621,644.42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6,376.75
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	-1,589,717.52
所得税费用	53,846,734.66

61、 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总额:	712,650,551.46	505,094,155.64
其中: 收到往来款	666,786,703.32	414,709,823.25
收到政府补助、营业外收入及其他等	11,629,298.65	67,300,808.91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4,234,549.49	23,083,523.48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总额:	701,456,938.64	598,533,622.72
其中: 支付往来款	644,362,920.30	539,108,590.43
付现费用	56,237,559.80	58,961,796.81
支付营业外支出项目等	856,458.54	463,235.48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总额:	3,083,150.31	4,542,165.93
其中: 收到证券交易所返还分红个税	3,083,150.31	4,542,165.93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总额:	64,963,750.02	11,202,567.49
其中: 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11,400,252.92	10,949,952.61
债券付息及证券交易所分红手续费	320,151.13	252,614.88
回购股份支付款项	53,243,345.97	

(5) PPP 项目建造期间的现金流量

PPP 项目建造期间的现金流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6,365,536.81	33,734,181.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904,541.98	137,038,102.45
合 计	443,270,078.79	170,772,284.14

6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48,398,296.28	1,455,707,368.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02,417.16	3,258,924.41
信用减值损失	7,581,571.11	36,953,971.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7,195,713.19	243,806,569.1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465,161.73	16,731,856.08
无形资产摊销	131,658,679.18	126,442,805.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085,601.89	20,088,701.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73,875.23	-15,560.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77,488.90	17,394,677.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57.0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0,145,195.00	173,180,982.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5,808,727.24	-1,266,413,120.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601,157.17	-19,150,396.7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76.00	-106,556.6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763,359.63	47,577,359.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95,878.33	-31,215,805.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2,408,844.60	-305,423,996.0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855,006.24	518,822,836.0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040,598,831.60	2,355,812,856.7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355,812,856.71	1,656,933,497.62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5,214,025.11	698,879,359.09

(2) 本年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金 额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46,672,670.35
其中：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27,922,670.35
广东越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8,75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7,992,019.76
其中：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992,019.76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18,680,650.59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2,040,598,831.60	2,355,812,856.71
其中：库存现金	5,636.03	7,133.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40,593,195.57	2,355,805,723.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0,598,831.60	2,355,812,856.71

6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该事项。

6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872,688.37	保证金
货币资金	1,403,819.63	司法冻结
合同资产	5,152,362.14	质押借款
应收账款	108,221,472.91	质押借款
无形资产	151,397,478.84	质押借款
无形资产	10,141,281.57	抵押借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7,152,052.75	质押借款
合 计	557,341,156.21	

受限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产权证号	受限原因
中山市石岐区安栏路 7 号 1、2 层（市场）	粤（2017）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302368 号	抵押借款
中山市石岐区安栏路 7 号首层 1 卡	粤（2017）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302366 号	抵押借款
中山市石岐区安栏路 7 号首层 2 卡	粤（2017）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302390 号	抵押借款
中山市石岐区安栏路 7 号首层 3 卡	粤（2017）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302391 号	抵押借款
中山市石岐区安栏路 7 号首层 4 卡	粤（2017）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302389 号	抵押借款
中山市石岐区安栏路 7 号首层 5 卡	粤（2017）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302388 号	抵押借款
中山市石岐区安栏路 7 号 1、2 层（市场）	粤（2017）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302368 号	抵押借款

65、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港元	5,908,394.35	0.8933	5,277,968.67
应收账款			
其中：港元	329,275.40	0.8933	294,141.71
其他应收款			
其中：港元	199,999,595.00	0.8933	178,659,638.21
应付账款			
其中：港元	3,759,961.36	0.8933	3,358,773.48
其他应付款			
其中：港元	6,054.02	0.8933	5,408.06

66、 政府补助

种 类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	28,411,739.08	递延收益	12,807,249.47
与收益相关	10,872,830.60	其他收益	10,872,830.60
与收益相关	40,940.00	营业外收入	40,940.00
合 计	39,325,509.68		23,721,020.07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5 日	600,053,370.88	100.00	收购

(续)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5 日	股权转让合同生效并完成董事派驻、资产交割。	9,269,737.37	755,052.17

注：本公司与株洲市创志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600,053,370.88 元受让株洲市创志环保集团持有的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利亚”）100.00%股权，股权转让后，金利亚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于 12 月纳入合并范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 目	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600,053,370.88
—现金	600,053,370.88
合并成本合计	600,053,370.88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00,053,370.88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

根据评估机构广东正恒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东正恒资评字[2022]第 1073 号评估报告数据为基准值（评估价值为 629,458,800.00 元），交易双方确认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600,053,370.88 元。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 目	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7,992,019.76	27,992,019.76
应收账款	70,385,335.67	70,385,335.67

项 目	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预付款项	79,782,447.05	79,782,447.05
其他应收款	6,590,539.59	6,590,539.59
存货	5,511,636.82	5,511,636.82
固定资产	736,353.84	736,353.84
无形资产	857,843,922.93	607,438,811.65
长期待摊费用	18,350,388.14	18,350,388.14
其他资产		683,985.04
负债：		
短期借款	39,800,000.00	39,800,000.00
应付账款	20,553,103.79	20,553,103.79
应付款项	150,129,220.52	150,129,220.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000,000.00	59,000,000.00
长期借款	143,700,000.00	143,700,000.00
长期应付款	53,956,948.61	53,956,948.61
净资产	600,053,370.88	350,332,244.64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600,053,370.88	350,332,244.64

注：广东正恒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2 年受聘对金利亚进行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22 年 8 月 20 日，金利亚购买日为 2022 年 12 月 5 日。考虑到从评估基准日至购买日金利亚所处的市场环境及技术情况均无重大变化，本公司管理层将 2022 年 12 月 5 日金利亚净资产账面价值剔除信用减值损失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费用作为购买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根据持股比例计算的本公司于购买日取得的金利亚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为 600,053,370.88 元。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本年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反向购买

公司本年未发生反向购买。

4、 处置子公司

公司本年未发生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年公司通过新设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全资子公司 4 家，具体为中山公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日 2022 年 6 月 14 日）、中山公用城市排水有限公司（成立日 2022 年 11 月 29 日）、中山公用民三联围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成立日 2022 年 5 月 12 日）、中山公用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成立日 2022 年 12 月 27 日）。

公司与吉安博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其持有的广东越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鼎建筑”）100%的股权，股权转让后，越鼎建筑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于 2022 年 8 月完成收购，越鼎建筑于 2022 年 8 月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中通京丰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已于本年度完成法定注销手续。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市场运营	100.00		设立
中山市中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市场运营		100.00	设立
中山公用东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市场运营	97.00		设立
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市场运营	100.00		设立
中山市泰安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市场运营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南朗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市场运营	51.00		设立
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市场运营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港口客运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固废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工程建设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通（中山）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股权投资	100.00		设立
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股权投资	100.00		设立
中山公用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90.00	10.00	设立
公用环境发展（江门）有限公司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环保水务	65.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博华水务投资（中山）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公用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90.00	10.00	设立
广东名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卫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名城名德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卫管理		6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安县名城洁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永州	湖南永州	环卫管理		51.00	设立
中山市龙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卫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小额贷款		87.5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中源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工程建设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西区沙朗供水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5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南头供水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民众水务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5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阜沙供水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公用水质检测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100.00	设立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公用南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100.00	设立
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股权投资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通辽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内蒙古通辽	内蒙古通辽	环保水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兰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浙江金华	浙江金华	环保水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兰溪市环投水务有限公司	浙江金华	浙江金华	环保水务		100.00	设立
宁夏中通建投环保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宁夏银川	宁夏银川	股权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环保水务		92.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注 1）	北京市	北京市	环保水务		80.00	设立
中通京西水务有限公司（注 1）	北京市	北京市	环保水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通京南水务有限公司（注 1）	北京市	北京市	环保水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通京潞水务有限公司（注 1）	北京市	北京市	环保水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通京房水务有限公司（注 1）	北京市	北京市	环保水务		100.00	设立
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公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70.00	设立
中山公用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70.00	30.00	设立
中山公用民三联围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100.00	设立
中山公用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60.00		设立
广东越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工程建设		100.00	非业务合并
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株洲	湖南株洲	固废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 1：间接持股比例系由本公司持股 92%的子公司中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持有。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40.00	-15,816,109.04		100,043,385.96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24,255,389.40	289,322,075.18	313,577,464.58	33,712,097.77	29,748,697.79	63,460,795.56

(续)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22,086,107.23	312,676,996.13	334,763,103.36	30,529,595.52	14,554,436.01	45,084,031.53

(续)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1,942,759.95	-39,540,272.59	-39,069,360.01	-4,384,600.60

(续)

子公司名称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子公司名称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12,675,460.19	-45,848,975.57	-46,779,902.42	-28,068,995.25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本年未发生该事项。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公司本年未发生对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产生影响的交易。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 1)	全国	广东广州	证券经纪	9.01	1.32	权益法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注 2)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天然气贸易	17.47		权益法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公用事业	49.00		权益法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融资担保	43.83		权益法
中山公用民三联围流域治理有限公司 (注 3)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境治理	48.00		权益法
中山市南镇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自来水生产		49.00	权益法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自来水生产		49.00	权益法
中山市新涌口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自来水生产		49.00	权益法
中山市中能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境监测		49.00	权益法
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注 4)	广东珠海	广东珠海	环保产业投资		10.74	权益法
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产业投资		40.00	权益法
中山广发信德致远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股权投资		46.66	权益法
怀宁润天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怀宁	安徽怀宁	环境治理		39.00	权益法
中山公用广发信德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注 5)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股权投资		50.00	权益法

注 1：截至年末，公司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34%，公司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对该公司有重大影响，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注 2：截至年末，公司对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17.47%，公司在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对该公司有重大影响，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注 3：中山公用民三联围流域治理有限公司属于合营企业，具体参见附件六、12。

注 4：截至年末，公司对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 10.74%，公司在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委会中派有委员，对该基金有重大影响，对该基金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注 5：广发信德新能源的说明详见本附注六、13 的备注。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89,362,710,659.38	406,655,182,398.65
非流动资产	27,893,571,368.02	129,200,141,577.05
资产合计	617,256,282,027.40	535,855,323,975.70
流动负债	405,132,619,428.47	279,125,454,580.97
非流动负债	87,330,822,122.79	145,928,526,833.84
负债合计	492,463,441,551.26	425,053,981,414.81
少数股东权益	4,647,207,714.26	4,176,832,900.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0,145,632,761.88	106,624,509,660.7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280,817,247.02	10,915,245,102.1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574,575,530.82	574,575,530.8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855,392,777.84	11,489,820,632.9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项 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25,132,014,418.00	34,249,988,400.75
净利润	8,898,004,175.00	12,054,905,631.2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310,139,728.14	-53,595,471.80
综合收益总额	8,587,864,446.86	12,001,310,159.41
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93,041,450.94	354,446,197.20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90,202,406.62	3,839,664.8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37,258.26	-335.1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37,258.26	-335.12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366,166,964.09	1,433,236,647.2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7,833,972.95	142,264,964.8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7,833,972.95	142,264,964.84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一)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发放贷款及垫款、应付账款、借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

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本年内，由于公司与外币相关的收入和支出的信用期短，受到外汇风险的影响不大。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1,542,454,208.20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22,774,920.43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 目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 1%	-15,424,542.08	-15,424,542.08	-6,227,749.20	-6,227,749.20
人民币基准利率降低 1%	15,424,542.08	15,424,542.08	6,227,749.20	6,227,749.20

2、信用风险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1)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2) 本附注六、8“合同资产”中披露的合同资产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通过已对客户信

用监控以及通过账龄分析来对应收账款进行持续监控，确保公司不致面临坏账风险，将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控制在可控的范围内。

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6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理财产品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791,164.00		5,000,000.00	16,791,164.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791,164.00		5,000,000.00	16,791,164.0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司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市价为交易所等活跃市场年末时点收盘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估值技术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山翠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近期投资价格法	最近交易价
合 计	5,000,000.00		——	——

4、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报告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公司本年没有发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计量在第一、第二层级之间的转换，亦没有转入或转出第三层级的情况。

5、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和应付债券，因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相近。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	公用事业	276,930.29	48.30	48.30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中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中汇客运港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市中山港口岸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影视城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市全禄自来水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岐江旅游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天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广东汇德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市安瑞健康驿站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市汇安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市雍汇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5、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污泥处理费	26,751,864.08	29,251,087.21
中山市南镇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20,850,601.94	18,218,356.24
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水资源费	8,306,908.88	
中山市新涌口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7,759,015.96	7,108,438.14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4,909,467.60	4,977,614.40
合计	——	68,577,858.46	59,555,495.99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山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72,160,525.72	206,957.01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4,585,335.90	4,740,186.52
中山市雍汇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037,827.26	
中山市汇安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814,408.65	
中山市全禄自来水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601,094.37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566,601.01	69,655.78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沼液处理费	1,367,901.89	843,155.85
中山市全禄自来水有限公司	保洁服务	1,131,646.20	552,150.46
中山影视城有限公司	保洁服务	1,054,643.98	883,909.94
中山市安瑞健康驿站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969,694.88	
中山中汇客运港建设有限公司	保洁服务	795,727.85	800,124.01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703,660.72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81,132.07	190,927.08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34,714.54	4,794,219.57
中山岐江旅游有限公司	保洁服务	118,490.56	59,245.28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64,460.80	
中山市雍汇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57,066.11	
中山市汇安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30,784.59	
中山市南镇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保洁服务	2,264.15	10,188.69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医疗废物焚烧		7,978,423.72
中山影视城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415,196.96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保洁服务	808,993.15	675,713.20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检测费		320,783.02
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保洁服务	161,041.52	175,335.84
中山市新涌口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检测费		64,235.85
中山市南镇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检测费		57,440.57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保洁服务		34,962.26
中山天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原中山中汇取水口工程运营有限公司）	保洁服务	10,279.20	8,218.89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268.00
合 计	—	93,658,295.12	24,883,298.50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501,303.51	1,362,212.70
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35,533.43	210,938.36
广东汇德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7,332.44	
中山市中山港口岸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7,197.98	
合 计	—	1,791,367.36	1,573,151.06

□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山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590,476.19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广发证券大厦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590,476.19			

(续)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山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351,115.50	5,306,891.40	434,297.43	657,404.76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114,285.71	657,142.85	5,182.40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848,924.76	808,500.00	38,495.40	73,412.07
广发证券大厦	房屋建筑物	386,836.56		65,101.52	
合计		6,701,162.53	6,772,534.25	543,076.75	730,816.83

(续)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山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766,246.16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545,517.29
广发证券大厦	房屋建筑物	3,613,616.77	
合计		3,613,616.77	2,311,763.45

(3) 关联担保情况

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通京西水务有限公司	44,830,000.00	2020-11-17	2037-11-16	否
中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1-4	2025-1-3	否
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	10,100,000.00	2021-4-21	2040-3-31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076,685.67	6,722,886.79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7,320,015.65		27,320,015.65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5,321,553.48		2,601,548.20	
中山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1,974,234.14		1,364,912.82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51,599.25		493,032.82	
中山市安瑞健康驿站管理有限公司	1,027,876.58			
中山市南镇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503,583.75		1,217,739.64	
中山市全禄自来水有限公司	345,072.22			
中山影视城有限公司	93,800.00		93,800.00	
中山市新涌口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34,800.00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21,076.00	
合 计	37,872,535.07		33,112,125.13	
其他应收款：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464,280.00		438,000.00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93,000.00		193,000.00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		180,0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8,945.52			
中山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			
中山市新涌口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15,359.70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14,736.97			
中山影视城有限公司			50,000.00	
合 计	1,001,322.19		861,000.00	
合同资产：				
中山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53,615,161.40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7,977,999.72		7,843,285.18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5,528.59		37,988.74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山市汇安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34,862.39			
中山市雍汇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55,362.26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2,777,607.46		2,713,146.66	
中山影视城有限公司	2,354,408.79		2,415,196.96	
中山市全禄自来水有限公司	57,658.83		162,172.52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1,011,070.77	
合 计	72,858,589.44		14,182,860.83	

(2) 应付项目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8,306,908.88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5,842,416.75	4,294,577.21
中山市新涌口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612,830.46	481,603.44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350,260.80	329,250.00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9,103.31
合 计	15,112,416.89	5,214,533.96
合同负债：		
中山市南镇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1,515,071.80	1,515,071.80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559,468.00	559,468.00
中山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513,338.66
合 计	2,074,539.80	2,587,878.46
预收款项：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58,014.00	
合 计	58,014.00	
其他应付款：		
中山市中山港口岸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1,069,139.69
中山市新涌口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1,005,043.37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722.60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山市南镇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3,541.50
合 计	200,000.00	2,291,447.16
应付股利：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9,710,000.00	59,710,000.00
合 计	59,710,000.00	59,710,000.00
租赁负债：		
中山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6,589,390.15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29,677.06	810,429.36
合 计	7,419,067.21	810,429.36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股利分配

公司拟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475,111,351 股扣除通过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7,380,221 股后为 1,467,731,13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2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322,900,848.60 元（含税）。

2、 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本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7 月 3 日、2020 年 7 月 20 日召开 2020 年第 6 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 2020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含 20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和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含 20 亿元）的中期票据。2021 年 3 月 29 日，交易商协会出具了《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1] SCP111 号）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 20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

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至 2023 年 2 月 24 日,公司发行了 2023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5 个经营分部,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公司确定了 5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水务运营业务、新能源业务、工程安装业务、固废处理业务、市场租赁管理及其他业务。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如下:

- 水务运营业务涵盖供水、供水管网安装、污水处理等;
- 新能源业务涵盖光伏发电、电化学储能等;
- 工程安装业务涵盖管网外接工程、市政工程等;
- 固废处理业务主要涵盖垃圾处理及发电、环卫业务(含物业管理)等;
- 市场租赁管理及其他业务主要涵盖市场租赁管理、公司总部投资业务、小额贷款业务、销售材料、旅客运输、代售景点门票业务等;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 目	水务运营业务	新能源业务	工程安装业务	固废处理业务	市场租赁管理及其他业务	分部间相互抵减	合 计
一、营业收入	2,132,353,870.60		1,884,283,453.83	521,725,112.56	262,365,465.74	-1,181,497,919.37	3,619,229,983.36
二、营业成本	1,759,411,277.91		1,624,296,563.11	357,273,742.35	215,931,947.73	-1,073,416,924.24	2,883,496,606.86
三、投资收益	114,757,398.11				1,136,603,400.98	-365,552,071.85	885,808,727.24
四、营业利润	250,785,195.48	-11,027.59	157,234,985.48	104,616,583.75	1,061,704,676.32	-464,517,373.26	1,109,813,040.18
五、资产总额	11,301,407,699.15	18,220,262.41	1,733,541,538.40	2,213,528,025.38	20,061,746,455.00	-9,833,791,450.15	25,494,652,530.19
六、负债总额	5,505,892,463.75	1,231,290.00	1,186,279,081.78	1,271,560,926.57	6,302,659,183.88	-4,731,450,095.79	9,536,172,850.19

2、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本附注六、18 和 35。

计入本年损益情况

项 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财务费用	1,319,003.28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9,762,846.97

注：上表中“短期租赁费用”不包含租赁期在 1 个月以内的租赁相关费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流出情况

项 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年金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1,400,252.92
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支付的付款额（适用于简化处理）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0,093,182.82
合 计	—	21,493,435.74

□其他信息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标的物类别	租赁期开始日	租赁期结束日	租赁期	是否约定续租选择权/终止选择权	是否具有购买选择权
1	广东名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市东区库充服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房屋建筑物	2020-7-1	2024-6-30	48 个月	否	否
2	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中山市顺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土地	2020-7-1	2025-6-30	60 个月	否	否
3	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中山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20-4-8	2024-4-7	48 个月	否	否
4	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中山市南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7-4-1	2024-3-31	84 个月	否	否
5	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中山火炬开发区张家边张五股份合作经济社	土地	1996 年	2038-6-30		否	否
6	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中山市桂兴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21-3-1	2026-2-28	60 个月	否	否
7	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中山市长江水库工程管理处	房屋建筑物	2004-7-1	2034-6-30	360 个月	否	否
8	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三乡分公司）	中山市三乡镇人民政府	房屋建筑物		2028-1-1		否	否
9	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东区物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8-3-1	2023-2-28	60 个月	否	否
10	中山市民众水务有限公司	郭凤明、郭少珍	房屋建筑物	2021-10-1	2027-9-30	72 个月	否	否
11	中山市西区沙朗供水有限公司	中山市西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21-2-1	2024-8-31	36 个月	否	否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标的物类别	租赁期开始日	租赁期结束日	租赁期	是否约定续租选择权/终止选择权	是否具有购买选择权
12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中山市沙溪镇虎逊村秀山股份合作经济社	土地	2020-7-1	2026-6-30	72 个月	否	否
13	中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中进汽贸服务有限公司	运输设备	2020-4-7	2023-4-6	36 个月	否	否
14	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林元明	房屋建筑物	2021-6-1	2026-5-31	60 个月	是	否
15	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林元明	房屋建筑物	2020-9-1	2026-5-31	69 个月	是	否
16	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山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8-3-1	2023-2-28	60 个月	否	否
17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中山市生活垃圾处理管理中心	房屋建筑物	2020-4-1	2023-3-31	36 个月	否	否
18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中山市沙溪镇濠涌村敦陶股份合作经济社	土地使用权	2022-8-1	2037-8-1	16 年	否	否
19	广东名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市东区库充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房屋建筑物	2022-10-15	2024-5-15	19 个月	否	否
20	东安县名城洁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东安县腾飞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22-11-9	2025-11-9	36 个月	否	否
21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22-6-1	2027-5-31	60 个月	否	否
22	公用环境发展（江门）有限公司	江门市新会区隆恒物流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21-12-10	2022-12-9	12 个月	否	否
23	中山公用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中山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22-12-1	2024-4-30	17 个月	否	否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标的物类别	租赁期开始日	租赁期结束日	租赁期	是否约定续租选择权/终止选择权	是否具有购买选择权
24	中山公用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中山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22-11-8	2024-5-7	18 个月	否	否
25	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徐棉辉	房屋建筑物	2022-1-1	2031-12-31	120 个月	否	否
26	中山公用投资水务有限公司（三乡分公司）	周子杰	房屋建筑物	2022-5-13	2025-5-12	36 个月	否	否
27	中山公用投资水务有限公司（三乡分公司）	卢玉梁	房屋建筑物	2022-5-13	2025-5-12	36 个月	否	否
28	中山市阜沙供水有限公司（安装分公司）	李荣华、李学敏	房屋建筑物	2022-1-1	2023-12-31	24 个月	否	否

3、PPP 项目合同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PPP 项目合同基本情况：

项 目	授予方	运营模式	合同约定期限	移交方式	是否满足固定金额且无条件的收款权利	会计核算模式
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 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特许权协议（一二期）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BOT	2006 年 4 月-2028 年 4 月	期满后无偿移交	否	无形资产

项 目	授予方	运营模式	合同约定期限	移交方式	是否满足固定金额且无条件的收款权利	会计核算模式
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 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特许权协议（三期）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BOT	2018年1月-2040年1月	期满后无偿移交	否	无形资产
新会区会城街道等四镇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PPP 项目	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农业农村局	BOT	2018年11月-2048年11月	期满后无偿移交	是	金融资产
东安县农村生活垃圾治理 PPP 项目	东安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BOT	2018年8月-2048年8月	期满后无偿移交	是	金融资产
中山市黄圃镇污水处理厂网一体化 PPP 项目	中山市黄圃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TOT+BOT	自正式商业运营日起至运营后的第二十五个周年日	期满后无偿移交	否	无形资产
通辽市污水处理厂项目	通辽市人民政府	BOT	2018年8月-2043年7月	期满后无偿移交	否	无形资产
兰溪市城镇污水一体化项目	兰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TOT+ROT（一期）、BOT（二期）	2017年7月-2042年6月	期满后无偿移交	否	无形资产
兰溪市城乡排水一体化项目	兰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BOT	2020年7月-2042年6月	期满后无偿移交	是	金融资产
大兴区魏善庄镇镇域污水治理工程 PPP 项目	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人民政府	BOT	2018年9月-2048年9月	期满后无偿移交	否	无形资产
门头沟区农村污水处理设施 PPP 项目（中部片区）	北京市门头沟区水务局	BOT	2017年11月-2042年11月	期满后无偿移交	否	无形资产

项 目	授予方	运营模式	合同约定期限	移交方式	是否满足固定金额且无条件的收款权利	会计核算模式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农村污水治理项目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人民政府	BOT	2018年3月-2038年3月	期满后无偿移交	否	无形资产
通州区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运营市级试点项目-周坡庄村、南小营村、团瓢庄村、辛店村、大兴庄村、宋庄村、小堡村、喇嘛村	北京市通州区水务局	BOT	2018年1月-2033年1月	期满后无偿移交	否	无形资产
宋庄镇辛店污水处理站二期工程项目	北京市通州区宋庄镇人民政府	BOT	2020年5月-2045年5月	期满后无偿移交	否	无形资产
北京房山区长阳镇农村治污工程 PPP 项目	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人民政府	BOT	2020年3月-2034年10月	期满后无偿移交	是	金融资产
中嘉污水处理厂扩建（在建工程）与运营项目	中山市水务局	BOT	2022年12月-2052年12月	期满后无偿移交	否	无形资产
珍家山污水处理厂扩建（在建工程）与运营项目	中山市水务局	BOT	2022年12月-2052年12月	期满后无偿移交	否	无形资产
株洲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BOT 项目（一期）	株洲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BOT	2012年1月-2045年4月	期满后无偿移交	否	无形资产
株洲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BOT 项目（二期）	株洲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BOT	2019年1月-2045年4月	期满后无偿移交	否	无形资产

4、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1) 应收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工程款项

截至年末，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应收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款项 27,320,015.65 元。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系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该款项主要系公司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承接雨污分流业务形成，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在中山市财政局与其结算后，才与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结算付款。由于雨污分流业务项目复杂，存在现场工程变更及工程内容增加，加之雨污分流工程涉及工程项目较多，工程结算需要全面整理各项资料，同时需要与财政等政府主管部门协商，工程结算速度较慢，故尚未收回，目前正在陆续办理结算。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会同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加快雨污分流工程款的结算和支付，确保该应收款足额收回不产生坏账损失。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上述款项已收回 0.00 元。

(2) 中法、大丰合作经营合同仲裁事项

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中方）与中法水务投资（中山）有限公司关于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合作合同纠纷仲裁案件已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出具裁决，裁定合作合同约定的“剩余资产”在合作合同到期后归属中方所有。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尚未完成清算。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098,362.13
小 计	8,098,362.13
减：坏账准备	142,394.04
合 计	7,955,968.0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98,362.13	100.00	142,394.04	1.76	7,955,968.09
其中：					
账龄组合	7,716,636.20	95.29	142,394.04	1.85	7,574,242.16
其他组合	381,725.93	4.71			381,725.93
合计	8,098,362.13	—	142,394.04	—	7,955,968.09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6,229.80	100.00	5,381.15	0.50	1,070,848.65
其中：					
账龄组合	1,076,229.80	100.00	5,381.15	0.50	1,070,848.65
其他组合					
合计	1,076,229.80	—	5,381.15	—	1,070,848.65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7,716,636.20	142,394.04	1.85
合计	7,716,636.20	142,394.04	1.85

□组合中，按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组合	381,725.93		
合计	381,725.93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5,381.15	137,012.89				142,394.04
合计	5,381.15	137,012.89				142,394.04

(4)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8,035,611.73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9.2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42,394.04 元。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60,430,064.28	13,315,117.26
其他应收款	273,516,123.74	1,161,151,654.91
合计	633,946,188.02	1,174,466,772.17

(1) 应收股利

□应收股利情况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13,010,014.48
公用环境发展（江门）有限公司	430,064.28	305,102.78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合计	360,430,064.28	13,315,117.26

□公司年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2) 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5,781,159.76

账龄	年末余额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3-4 年(含 4 年)	7,737,144.66
4-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338,762.00
小计	273,857,066.42
减：坏账准备	340,942.68
合计	273,516,123.7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14,117.62	338,762.00
往来款	272,953,223.70	1,160,873,672.75
代付款项	389,725.10	279,379.06
小 计	273,857,066.42	1,161,491,813.81
减：坏账准备	340,942.68	340,158.90
合 计	273,516,123.74	1,161,151,654.91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40,158.90			340,158.9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783.78			783.78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40,942.68			340,942.68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340,158.90	783.78				340,942.68
合 计	340,158.90	783.78				340,942.68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为 270,636,157.43 元，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8.8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0.00 元。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942,983,271.65		4,942,983,271.65	3,948,083,271.65		3,948,083,271.6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596,870,492.49		10,596,870,492.49	10,307,879,598.50		10,307,879,598.50
合 计	15,539,853,764.14		15,539,853,764.14	14,255,962,870.15		14,255,962,870.15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1,487,000,000.00			1,487,000,000.00		
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753,101,633.84			753,101,633.84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453,819,700.00			453,819,700.00		
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500,000,000.00		800,000,000.00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46,674,120.83	300,000,000.00		546,674,120.83		
广东名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35,553,386.44			135,553,386.44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123,875,561.53			123,875,561.53		
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78,857,700.00			78,857,700.00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中山市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71,010,000.00			71,010,000.00		
中山公用东凤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70,770,000.00			70,770,000.00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64,749,785.77	200,000,000.00		264,749,785.77		
公用环境发展（江门）有限公司	58,207,500.00			58,207,500.00		
博华水务投资（中山）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中山公用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中山市泰安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6,320,000.00			16,320,000.00		
中通（中山）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9,943,883.24			9,943,883.24		
中山市中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中山市南朗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合计	3,948,083,271.65	1,000,000,000.00	5,100,000.00	4,942,983,271.65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中山公用民三联围流域治理有限公司	3,839,664.88			-410,008.06		
小计	3,839,664.88			-410,008.06		
二、联营企业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16,797,755.41			712,107,941.34	-29,248,416.57	-20,830,353.59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22,625,166.78			24,928,146.27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410,142,943.30			19,357,291.40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154,474,068.13			15,009,678.88		
小计	10,304,039,933.62			771,403,057.89	-29,248,416.57	-20,830,353.59
合计	10,307,879,598.50			770,993,049.83	-29,248,416.57	-20,830,353.59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中山公用民三联围流域治理有限公司				3,429,656.82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小计				3,429,656.82	
二、联营企业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3,377,108.00			9,835,449,818.59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7,470,000.00			230,083,313.05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58,800,000.00			370,700,234.70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12,276,277.68			157,207,469.33	
小计	431,923,385.68			10,593,440,835.67	
合计	431,923,385.68			10,596,870,492.4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3,082,475.73	40,424,765.25	137,710,433.77	39,404,969.58
其他业务	6,334,440.11	2,925,724.59	2,894,452.32	2,709,971.79
合 计	89,416,915.84	43,350,489.84	140,604,886.09	42,114,941.37

(1) 本年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	83,082,475.73	40,424,765.25	137,710,433.77	39,404,969.58
广东省	83,082,475.73	40,424,765.25	137,710,433.77	39,404,969.58
(二)其他业务	6,334,440.11	2,925,724.59	2,894,452.32	2,709,971.79
广东省	6,334,440.11	2,925,724.59	2,894,452.32	2,709,971.79
合 计	89,416,915.84	43,350,489.84	140,604,886.09	42,114,941.37

(2) 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公司的市场租赁业务收入是在与客户签订相关协议并在客户使用相关资产后,按实际使用情况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5,552,071.85	2,353,989.8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70,993,049.83	1,028,048,815.4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279.30	125,172.19
合 计	1,136,603,400.98	1,030,527,977.51

十六、 补充资料**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203,613.67	参见附注六、57、58 和 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 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141,142.24	参见附注六、52 和 58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791,598.47	参见附注六、5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8,279.30	参见附注六、53和 5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7,146.72	参见附注六、52、58 和 59
小 计	20,444,553.06	
所得税影响额	2,582,674.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77,184.72	
合 计	15,384,693.72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7	0.73	0.7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7	0.72	0.72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